

圖 69：黃色，亦略作方形。長三五糵，橫寬三〇糵，厚一四糵。表面直削四次，裏面橫削四次。裏面前部灣曲，成三角狀，類似獸頭口部。表面前部左右各劈一次，中隆起鼻梁，類似獸頭兩頤。前面邊緣均加細工修製，疑有其他用途，非僅爲切取刀片之資料也。

圖 70：青色，爲不規則之方塊。長四五糵，寬四〇糵，厚二五糵。左側削四次。亦因不合用而被廢棄者。

圖 71：青色，矩狀。長三〇糵，寬三五糵，厚二四糵。裏存原劈擊面，表削四次，或不到頭，蓋取材未盡也。

圖 72：面呈黝色，與圖 58、61 各器情形相同。長二二糵，寬二五糵，厚二〇糵。右側向下削二次，左側向上削四次。

圖 73：爲青色石塊，左側削二次，蓋亦被放棄不用之石塊也。

圖 74：青色，矩形。長三五糵，寬四二糵，厚約二五糵。表削七次，左連削二次，右側削二次，底右邊削一次，均到頭。石質堅細，蓋切取刀片之良好材料也。

圖 75：青色，半圓形。長二五糵，底橫徑三〇糵。面削三次，裏部及兩側均存原劈擊面。

以上各器，除圖 69 製作特別，疑其別有用途，圖 74 石質堅膩，取材特多外，餘均偶有所取，旋即被廢棄，故其削切次數亦少也。

圖 76：黃色，中間稜起三角狀，形如馬蹄。面削七次，底部仍爲劈擊面，蓋原器折斷，現僅存一部份也。

圖 77：青色，形同斧狀，上窄下寬。雖面削四次，右側削一次，爲刀片取材之所，但底部兩面加工修製，成一鋒利之刃口，寬四〇糵，口左右伸出，較柄爲寬，故右側成一灣曲弧形，長四八糵，左側則劈爲薄刃，再加細工修製，長四五糵，上橫寬二五糵，厚一〇糵。裏部劈一窪口，便於把握。推度全形，蓋取刀片後，改作爲刀斧之具。今按其曲折隆窪之迹，試以手握之，則其一切修鑿，無一不爲事實上所必需。蓋當時用以爲宰割禽獸之